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5 年审议大会

6 May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5 年 4 月 27 日至 5 月 22 日，纽约

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临时报告

1.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5 年审议大会议事规则第 3 条规定：

> “大会应设立全权证书委员会，委员会由根据第 5 条选出的主席和两位副主席以及由大会根据主席提议任命的六名委员组成。全权证书委员会应审查代表的全权证书并从速向大会报告。”

2. 根据议事规则第 5 条，大会一致选举 Mohamed Alhakim 先生(伊拉克)为全权证书委员会主席，Matthew Rowland 先生(联合王国)和 Paweł Radomski 先生(波兰)为委员会副主席。

3. 按照议事规则第 3 条，大会根据主席的提议，任命下列国家为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保加利亚、智利、克罗地亚、吉尔吉斯斯坦、挪威和越南。

4. 委员会于 2015 年 5 月 5 日举行了第一次会议，审查迄今收到的全权证书。委员会根据第 3 条的要求提交本临时报告，该条规定委员会应从速向大会报告。

5. 大会秘书长及时向全权证书委员会通报了出席大会的缔约国代表的全权证书情况。

6. 全权证书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15 年 5 月 5 日：

(a) 下列 65 个缔约国按议事规则第 2 条的规定向大会秘书长递送了其代表的正确格式的正式全权证书：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巴多斯、白俄罗斯、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加拿大、智利、中国、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罗马教廷、匈牙利、冰岛、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哈萨克斯坦、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

请回收

纳哥、蒙古、摩洛哥、缅甸、尼泊尔、荷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拿马、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瑞典、瑞士、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也门。

(b) 下列 39 个缔约国代表的临时全权证书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以传真或副本形式递交秘书长：安哥拉、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柬埔寨、喀麦隆、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丹麦、厄瓜多尔、埃及、加纳、危地马拉、约旦、吉尔吉斯斯坦、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莫桑比克、纳米比亚、瑙鲁、新西兰、秘鲁、菲律宾、卡塔尔、摩尔多瓦共和国、南非、斯里兰卡、苏丹、叙利亚、泰国、多哥、土库曼斯坦、乌克兰、乌拉圭、越南、津巴布韦。

(c) 尚未递交全权证书的缔约国有：阿富汗、阿尔巴尼亚、安提瓜和巴布达、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比利时、伯利兹、贝宁、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科摩罗、刚果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1] 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格林纳达、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伊朗、日本、肯尼亚、基里巴斯、拉脱维亚、莱索托、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里、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黑山、尼加拉瓜、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所罗门群岛、索马里、西班牙、巴勒斯坦国、苏里南、斯威士兰、塔吉克斯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图瓦卢、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赞比亚。

7 委员会注意到大会秘书长传达的信息，并请主席请参加大会但尚未向大会秘书长提交代表全权证书的缔约国按照议事规则第 2 条的规定尽快提交。主席在一份说明中向缔约国转达了委员会的要求，载于 NPT/CONF.2015/INF/5 号文件中。

8. 全权证书委员会借本临时报告的机会，再次提醒各代表团遵守大会议事规则第 2 条的要求，特别是上文第 5 段(c)提及的代表团。该条的相关内容如下：

> “应向大会秘书长提交代表的全权证书和副代表及顾问的姓名。……全权证书应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或由外交部长签发。”

[1] 2003 年 1 月 10 日宣布退出条约。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作为缔约国的法律地位不确定。